

衛生福利部 函

地址：115204 臺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六段
488號

聯絡人：林先生

聯絡電話：02-27877136 分機：7136

傳真：02-27877178

電子郵件：hanklin94030@fda.gov.tw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西藥代理商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7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衛授食字第112110484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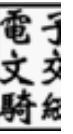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

主旨：「實施西藥優良運銷準則之藥品與藥商種類、事項、方式
及時程」，業經本部於中華民國112年7月26日以衛授食字
第1121104833號公告訂定發布，並自即日生效，請查照
(並轉知所屬)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旨揭「實施西藥優良運銷準則之藥品與藥商種類、事項、
方式及時程」訂定草案，業經本部於中華民國112年5月5日
以衛授食字第1121101327號公告於行政院公報，踐行法規
預告程序。
- 二、旨揭公告請至行政院公報資訊網、本部網站「衛生福利法
規檢索系統」下「最新動態」網頁或本部食品藥物管理署
網站「公告資訊」下「本署公告」網頁自行下載。

正本：臺灣製藥工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製藥發展協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學名藥協
會、中華民國西藥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台灣省西藥商業同業公會聯合會、
中華民國西藥代理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市西藥代理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市西藥商
業同業公會、新北市西藥商業同業公會、桃園市西藥商業同業公會、新竹市西藥
商業同業公會、新竹縣西藥商業同業公會、苗栗縣西藥商業同業公會、台中市西
藥商業同業公會、彰化縣西藥商業同業公會、南投縣西藥商業同業公會、雲林縣
西藥商業同業公會、嘉義縣西藥商業同業公會、嘉義市西藥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南



市西藥商業同業公會、高雄市西藥商業同業公會、屏東縣西藥商業同業公會、宜蘭縣西藥商業同業公會、花蓮縣西藥商業同業公會、台東縣西藥商業同業公會、澎湖縣西藥商業同業公會、基隆市西藥商業同業公會、台灣藥品行銷暨管理協會、台北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開發性製藥研究協會、台灣研發型生技新藥發展協會、中華民國高壓氣體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藥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藥劑生公會全國聯合會、台灣醫藥品法規學會、社團法人台灣藥物品質協會、台灣年輕藥師協會、地方政府衛生局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

